



中興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63)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2)條而作出。

茲載列中興通訊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在中國大陸報章刊登及在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發布的《中興通訊股份有限公司關於為全資子公司提供擔保的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侯為貴
董事長

深圳，中國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三位執行董事：殷一民、史立榮、何士友；六位非執行董事：侯為貴、王宗銀、謝偉良、張俊超、李居平、董聯波；以及五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朱武祥、陳少華、喬文駿、糜正琨、李勁。

中興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關於為全資子公司提供擔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會全體成員保證信息披露的內容真實、準確和完整，沒有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重大遺漏。

一、擔保情況概述

中興通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中興通訊”或“公司”）的全資子公司中興通訊（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中興香港”）因其業務發展需要，擬向銀行申請 5000 萬美元的授信額度，期限不超過 3 年。中興通訊擬以向銀行申請備用信用證方式為中興香港的 5000 萬美元銀行授信額度提供擔保。

鑒於中興香港為中興通訊的全資子公司，中興香港未就本擔保事項向中興通訊提供反擔保。

中興通訊第四屆董事會第十次會議已審議通過上述擔保事項。此擔保事項根據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關於上市公司對外擔保的相關規定和中興通訊《公司章程》有關規定，無須提交中興通訊股東大會審批。

二、被擔保人基本情況

- 1、被擔保人名稱：中興通訊（香港）有限公司
- 2、公司註冊地點：香港
- 3、公司註冊資本：5000 萬元港幣
- 4、經營範圍：銷售產品、採購原件、配套設備；技術開發、轉讓；培訓和諮詢服務；投融資活動。

5、與公司的關係：是中興通訊的全資子公司，中興通訊持有其 100%的股份。

6、經營及財務狀況：中興香港成立於 2000 年，是中興通訊國際市場銷售、技術服務及國際融資平臺。2006 年實現主營業務收入 15.76 億元港幣，淨利潤 6.28 億元港幣；2006 年 12 月 31 日總資產為 24.88 億元港幣，淨資產為 10.98 億元港幣，資產負債率為 55.87%。

三、擔保事項的主要內容

中興通訊擬以向銀行申請備用信用證方式為中興香港的 5000 萬美元銀行授信額度提供擔保。

- 1、擔保人：中興通訊
- 2、被擔保人：中興香港
- 3、擔保金額：5000 萬美元
- 4、擔保期限：擔保期限不超過三年（自備用信用證開具之日計算期限）
- 5、擔保類型：保證

四、董事會及獨立董事意見

中興通訊第四屆董事會第十次會議已審議通過上述擔保事項。

公司獨立董事認為上述擔保事項符合中國證監會[2005]120 號《關於規範上市公司對外擔保行為的通知》及《中興通訊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關規定，其決策程序合法、有效。

五、公司累計對外擔保數量及逾期擔保數量

截至公告日，公司累計對外擔保金額約為 19,612.8 萬元人民幣（不包含本

公告中所述擔保），占公司 2006 年度經審計合併會計報表淨資產的 1.82%。以上擔保均符合中國證監會的有關規定，不存在違規擔保。

本公司無逾期擔保。

六、備查檔目錄

- 1、備用信用證
- 2、經與會董事簽字生效的公司第四屆董事會第十次會議決議
- 3、中興香港營業執照複印件及財務報表

特此公告。

中興通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2007 年 12 月 29 日